

範本 2-1

範本 2-2

新進醫事人員在職證明

人事室証號○○○

醫院名稱：

姓名	身分證號	醫事類別/科別	到職日期	仍在職說明	註
林大副	A1xxxxxxxx	護理	96 年 7 月 10 日	如：96 年 7 月 31 日仍在職	>16 天

註：1. 若是人數多，請各類別分開開立，若為少數，可同列一張，但請依醫事類別排序。請醫院斟酌！

2. 請醫院依實出具，原始證件請備查。

關防

日期： 年 月 日